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2016年6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有关员工持股计划的详细内容请见2016年5月18日和2016年6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信息。

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即将于2017年9月28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现将相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截止2016年9月30日，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59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06%），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5.106元/股，购买总价9,057,538.36元。详见公司2016年9月30日披露的《亿阳信通关于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编号：2016-032号）。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海航期货-亿阳信通1号资产管理计划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锁定、变更及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1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2、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对应持有的股票未全部变现的，或如因公

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持股计划所对应持有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半数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不超过6个月。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限

1、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2、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30日起最终公告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除本员工持股计划另有规定事项外，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半数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8日